

“老郑烧烤”占据停车场店外经营 通宵嘈杂声影响周边居民休息

市民：曾多次反映 相关部门：尽快处理



YMG全媒体记者 摄影报道

近日,有市民致电“烟台民意通”热线6601234反映,芝罘区胜利路西侧的“老郑烧烤”店长期店外经营,占据着由芝罘区设立的免费公共停车场——锐新停车场,导致市民无法在此停车。而且,该烧烤店每天店外经营到次日凌晨,嘈杂声给周边居民夜间休息带来很大困扰,希望相关部门尽快整治店外经营行为,还免费公共停车场于民,还安静的夜间休息环境于民。

免费公共停车场被“鸠占鹊巢”,市民无法停车

9日傍晚,记者来到位于芝罘区胜利路西侧的锐新停车场,这是一处由芝罘区设立的免费公共停车场。记者现场看到,停车场统一规划的停车位上,摆放着“老郑烧烤”店的餐桌和椅子,车辆无法到停车场停放。

“‘老郑烧烤’店长期店外经营,占据了锐新停车场的停车位,我们周围居民都无法到免费的公共停车场停车。”市民王先生说,“从2025年1月开始,市区3处主干路旁的停车场,集体拆除收费杆和收费公示牌,向市民免费开放,其中就包括位于芝罘区胜利路西侧的锐新停车场。锐新停车场周边是大型居民区,有机关企事业单位,还有众多餐馆及超市、服装店、家纺店、书店等商户。该停车场

免费停车的利民举措,为周边居民、前来消费的市民和游客提供了停车便利。锐新停车场免费停车,被我们周边居民们誉为政府实施的‘民心工程’,提升了城市温度,缓解了困扰周边居民‘停车难’的问题。可是,公共停车场虽然免费了,却一直被烧烤店长期占据着,周围居民无法在此停车,让政府的‘民心工程’打了折扣、无法落地。”

记者了解到,市民反映“停车难”问题集中在中心城区,“停车难”地段主要聚集在老旧小区等区域,停车位不足,无法承载市民停车需求。据市住建局相关统计,芝罘区老旧小区受原规划建设的影响,配建停车位不足,夜间停车矛盾突出,停车缺口数量达1.43万个。针对市民反映的“停车难”问题,

2024年11月,《烟台市公共停车场经营管理专项整治方案》出台,全市开展公共停车场经营管理专项整治行动,“一场一策”治理占用公共空间、私设地锁等“堵心事”,让更多私家车“开得出,停得下”。

记者获悉,今年5月15日,芝罘区发布“门前五包”倡议书。倡导沿街各单位、商户及广大居民共同守护干净整洁的环境、井然有序的市容,自觉履行“门前五包”各项责任。其中第二条第一款、第三款包含“遵守市容管理规定,不店外经营、不乱摆乱放”“主动协助制止占道经营”等内容,明确说明店外经营、乱摆乱放等行为,违背了“门前五包”之规定。“烧烤店长期店外经营,占据免费公共停车场是违规行为,不仅十分扰民,还影响城市形象。”市民王先生说。

店外营业至凌晨,嘈杂声影响居民休息

“‘老郑烧烤’店每天营业到次日凌晨四五点钟,店外经营嘈杂声十分扰民,影响周围居民夜间休息。”市民姚先生告诉记者,“附近多个酒吧根据规定都是在次日凌晨2:00关门,很多人由酒吧转场来到锐新停车场烧烤摊。周围居民夏季夜间开窗通风,嘈杂声不绝于耳,严重影响大家休息。”

今年7月6日,针对占道经营、露天烧烤、垃圾积存等夏季管理突出难题,芝罘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牵头印发《2026年占道露天餐饮专项整治实施方案》。采访中,有多位市民表示,曾多次向相关部门反映免费的公共停车场——锐新停车场长期被烧烤店占据,烧烤店每天店外经营到次日凌晨四五点,嘈杂声影响周边居民

休息,但是一直未见整改。“希望相关部门尽快整改取缔烧烤店占据停车场店外经营行为,把免费的公共停车场还给市民,不要让嘈杂声音继续夜间扰民。”市民王先生呼吁。

10日下午,记者向芝罘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反馈了市民的投诉,工作人员表示将通知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尽快处理。

工伤认定申请多久会收到结果?

本报讯(YMG全媒体记者 张孙小娱 实习生 姜彦萌)日前,工伤职工景先生致电“烟台民意通”热线6601234咨询,自受理工伤认定申请之日起几日内应作出工伤认定决定?

记者了解到,根据《工伤保险条例》第二十条的规定,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应当自受理工伤认定申请之日起60日内作出工伤认定的决定,并书面通知申请工伤认定的职工或者其近亲属和该职工所在单位。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对受理的事实清楚、权利义务明确的工伤认定申请,应当在15日内作出工伤认定决定。作出工伤

认定决定需要以司法机关或者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结论为依据的,在司法机关或者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尚未作出结论期间,

作出工伤认定决定的时限中止。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工作人员与工伤认定申请人有利害关系的,应当回避。



烟台市城市运行中心
烟台晚报

联办

烟台民意通
直通12345

烟台民意通热线 6601234
本栏目由山东新势力律师事务所提供法律支持

市人社局相关负责人 明天接听12345热线

本报讯(YMG全媒体记者 张孙小娱)8月12日15:00-16:00,烟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宋军明将接听12345热线电话,市民有相关问题可拨打热线进行对话。



12345

烟台市城市运行中心
便民服务热线

医保个人账户里的钱 可以给家里人使用吗?

咨询:我是烟台参保职工,请问我的医保个人账户支付密码忘了怎么办? 初始密码是什么?

答复:医保个人账户支付初始密码是身份证最后7位数的前6位,初始密码不能直接支付,首次使用前必须修改。忘记密码后,可在定点医药机构的医保终端设备上修改密码,也可登录烟台市医疗保障局微信公众号重置修改密码,还可到医保经办大厅自助设备或窗口办理密码重置修改业务。

咨询:烟台职工普通门诊是什么医保待遇?

答复:一个自然年度内,参保职工在一级及以下、二级、三级定点医疗机构发生的符合医保政策规定的普通门诊医疗费用,起付标准分别为200元、400元、600元;在职职工的支付比例分别为80%、70%、60%,退休人员在上述基础上提高5个百分点;在职职工、退休人员年度最高支付限额分别为5000元、6000元。其中,统筹基金最高支付限额为在职职工3500元、退休人员4500元;对超过统筹基金支付限额以上部分,由职工大额医疗费用补助资金最高支付1500元。职工普通门诊定点零售药店参照一级医院政策执行。

咨询:我是烟台在职职工,我的医保个人账户里的钱可以给家里人使用吗?

答复:职工医保个人账户里余额可以通过家庭共济的方式给家人使用,但统筹基金不能共济使用。参保职工本人的医保个人账户余额,可以给父母、配偶、子女、兄弟姐妹、祖父母、外祖父母、孙子女、外孙子女这些近亲属使用,但必须符合两个前提:一是您的近亲属也参加了基本医保(包括职工医保和居民医保);二是您办理了职工医保个人账户家庭共济。请注意:家庭共济的是职工本人的医保个人账户余额,而非统筹基金。

咨询:烟台的职工普通门诊定点医院名单如何查询?

答复:有两种查询方式:一是登录烟台市医疗保障局官方网站,点击“通知公告”板块,查找相关公示名单;二是通过“烟台市医疗保障局”微信公众号,在相关服务栏目中查询。职工普通门诊需在定点医疗机构就医才能报销,查询后可根据自身情况选择就诊机构。

张孙小娱 衣宝莹



医疗保障
咨询台

烟台晚报与
烟台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 合办

中国医保 一生守护